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1 年 09 月 19 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郭靜文等多名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所屬中部地區處站、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所屬中部打擊犯罪中心等警察單位，共同偵辦在菲律賓國設立多個電信詐欺機房，詐騙大陸地區人民之跨境詐騙案件，於今(19)日透過跨國合作，將菲律賓國在當地所逮捕來自我國臺灣地區之詐欺嫌犯共 279 名，於今日 8、9 時許，先後以二部專機遣返抵達我國桃園機場，並將其中 243 名解送本署偵辦(另 36 人解送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本署由陳忠榮、林弘政主任檢察官統籌，已動員黃政揚檢察官等 65 組檢察官分別在 10 處地點進行偵訊。

本案係菲律賓國所屬司法警察機關與我國法務部調查局合作，並由法務部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等相關處站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分別報請本署郭靜文檢察官指揮，經由跨國合作管道，由菲律賓國警方持該國法院核發之搜索票於今年 8 月 23 日，搜索該國馬尼拉市周邊區域 20 處詐欺機房，查扣大批電腦、電信器材、被害人名單及教戰手冊等犯罪工具及證物，並拘捕 377 名來自兩岸地區之嫌犯。其後由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先後派員前往菲律賓國對扣案證物進行檢視及進行取證等相關工作，並連繫遣送返國事宜，因查獲部分詐騙集團涉案情節互有關連，而詐騙犯罪為十大民怨之一，為強力打擊詐騙犯罪，各相關機關彼此密切合作，交換相關情資，於今日將相關嫌犯順利遣送回國，由我國司法機關進行後續偵查及審判。

本署另已於本(9)月 5 日上午，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

擊犯罪中心對部分詐騙集團於國內之共犯龔姓被告等 4 名主要嫌疑人之住處及相關地點執行搜索，扣得相關重要證物，並於翌(6)日聲請羈押龔姓被告等 4 人獲准，目前全案正由本署指揮法務部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等中部地區各處站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等警察單位深入查證中。